



您身边贴心的采购专家

项目编号：ZK-CGZDY2017072/1

# 政府采购

购买 2017-2018 学年校方责任保险和学  
生平安保险

##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人：东方市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报价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章 资格证明文件.....	9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0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14
第六章 合同文本.....	28

## 第一章 报价邀请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接受东方市教育局委托,对下列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诚邀贵单位与我们联系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事宜,参加此项目的报价。

1、项目名称: 购买 2017-2018 学年校方责任保险和学生平安保险

2、项目编号: ZK-CGZDY2017072/1

3、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4、采购内容: 购买 2017-2018 学年校方责任保险和学生平安保险

4.1、本项目共一个包, 预算金额¥167 万元, 购买 2017-2018 学年校方责任保险和学生平安保险

4.2、拟定供应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5、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详见第三章资格证明文件)。

6、报价有效期: 报价后 60 天。

7、响应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两份, 及电子版一份。

8、成交服务费

8.1、领取成交通知书时, 成交人按规定的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清成交服务费及项目前期论证费用。

8.2、成交服务费标准: 以成交金额作为计算基数, 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规定, 由成交人承担。

9、获取招标文件:

9.1、时间: 2017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08:30 至 2017 年 11 月 03 日 17:30 (北京时间);

9.2、下载标书地址: <http://218.77.183.48/htms>;

9.3、售价: 人民币¥300.00 元/份(文件售后概不退),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20000.00 元;

9.4、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 2017 年 11 月 03 日 17:30 (北京时间);

9.5、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2017 年 11 月 08 日 14:40 (北京时间), 投标保证金的支付形式: 网上支付, 支付网址为: <http://218.77.183.48/htms>。

10、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0.1、递交截止时间：2017 年 11 月 08 日 14 : 40 （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10.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地点)： <http://218.77.183.48/htms> （海口市国兴大道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省政务服务中心旁）2 楼 203 室）。

10.3、开标时间：报名成功后于系统的项目信息中查看；

10.4、开标地点：报名成功后于系统的项目信息中查看；

10.5、投标人务必在开标前将电子版（PDF 或 WORD 格式）的投标文件上传到网址 <http://218.77.183.48/htms>，并在开标时提交电子版、纸质版投标文件；

11、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网：<http://www.hizw.gov.cn>。

12、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 购 人：东方市教育局

采购人地址：东方市解放西路 9-5

联 系 人：邢先生

电 话：0898-25533501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二街法苑里 2 栋 1 单元 202A 室

联 系 人：陈工 吴工

电 话：0898-32262782

传 真：0898-66785442

开 户 名：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兴支行

账 号：1011 0869 0000 0146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总 则

#### 1. 资金来源

1. 1 本采购项目资金来源见第一章 《报价邀请》

####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货物或服务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2. 1 符合第一章《报价邀请》中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提供了相应资质证明文件的供应商。

2. 2 供应商在过去和现在都不应与为采购人在本报价邀请下拟采购的货物从事设计, 编制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提供咨询服务的单位及其附属机构有任何直接和间接的联系。

2.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拥有的企业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 根据商业法规运营, 才可以参与报价。

2. 4 合格的货物或服务必须满足采购文件中技术、商务要求。

2. 5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查询网址:

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信用中国(海南)网<http://xyhn.hainan.gov.cn/hnxyweb/p/index.html>。

②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间为: 同投标截止时间。

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3. 报价费用

3. 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报价文件有关费用, 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 政策功能解释

- 4.1 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和《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 4.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
- 4.3 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 4.4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打印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填写采用节能产品情况表。
- 4.5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
- 4.6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二、采购文件

### 5. 采购文件构成

- 5.1 采购文件包括目录中的内容
-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报价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 6. 采购文件的澄清

- 6.1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24小时按报价邀请书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电传、电报、传真等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起24小时内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通知购买采购文

件的供应商，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7. 采购文件的修改**

7. 1 在报价截止时间3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7. 2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和电传，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立即以电报、电传、传真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

7. 3 为使供应商编写报价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报价截止时间。

## **三、报价文件的编制**

### **8. 报价的语言**

8. 1 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 **9. 报价**

9. 1 供应商应在报价文件中的报价表上标明，本合同拟提供服务的单价为准。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9. 2 详细填写分项报价表。

9. 3 供应商按照上述第9. 2条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9. 4 报价表里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报价将作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9. 5 本项目预算金额：¥167万元。

### **10. 报价货币**

10. 1 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 **11.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1.1 按照报价邀请中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文件。

### **12.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2.1 供应商应提交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报价文件的一部分。

12.2 证明货物或服务与采购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供应商应提供：

(1)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或服务要求和内容；

(2) 与采购文件技术规格的要求进行对照，指出自己提供货物或服务是否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并填报技术需求响应表；

(3) 售后服务方案。

**12.3 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

### **13. 报价保证金**

13.1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提交一笔不少于“报价邀请”规定的人民币金额的报价保证金。

报价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13.5条的规定不予退还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

13.2 未按规定时间和数额交纳报价保证金的报价，应视为非响应性报价予以拒绝。

13.3 未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不退现金）。

13.4 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不退现金）。

13.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报价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13.5.1 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其报价

13.5.2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签订合同、未提交履约保证金或未交纳成交服务费。

13.5.3 在报价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4. 报价有效期**

14.1 报价文件应从采购之日起，在“报价邀请”所规定的以日历天计算的报价

有效期内有效。报价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可以视为非响应报价而予以拒绝。

14. 2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报价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电传、传真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但不被不予退还报价保证金。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报价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报价保证金的有效期。

#### **15. 报价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5.1 报价供应商应针对所参加报价的项目准备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每套报价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5.2 报价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报价文件中。

15.3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报价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16. 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6.1 供应商应在报价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6.2 报价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报价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6.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密封章（供应商印章）。

### **四、报价文件的递交**

17. 报价供应商在报价邀请规定的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以下简称报价时间)以前递交到规定地点。

### **五、谈判、评审**

18. 谈判小组和采购人代表审核报价文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与报价供应商代表进行技术、商务谈判，谈判中对采购文件和报价文件所取得一致的修改意见应做出谈判纪要，由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和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19. 参加本次报价的供应商应根据采购谈判的情况，提交最终报价。
20. 推荐成交供应商: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谈判小组推荐成交供应商。
21. 谈判小组写出书面评审报告。
2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意见确定成交供应商；

## 六、授予合同

23. 公告：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
24. 成交通知书:成交结果公示的同时，成交供应商按报价邀请中的规定交纳了成交服务费后，向成交供应商颁发“成交通知书”。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领取人须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介绍信原件和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携领取人身份证原件备查)。
25.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25.1 采购文件、报价文件、谈判中对采购文件和报价文件所取得一致的修改意见应做出谈判纪要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5.2 按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其格式为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或采购人接受的其他格式。（如采购人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第三章 资格证明文件

#### 供应商参加本次投标必须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三证合一”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即可）；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注：①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与报价时不需要提供；②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3) 2016 年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提供 2017 年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和社保缴费记录（复印件）；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原件）；

(5) 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原件；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承诺函）；

(7) 报价保证金缴纳凭证（银行转账回单复印件）。

#### 说明：

- 1、供应商提供的以上资格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 2、供应商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购买 2017-2018 学年校方责任保险和学生平安保险
- 2、预算金额：人民币¥167 元，超过预算金额为无效报价

### 二、采购内容

- 1、东方市校方责任保险人数约为 68000 人，每人单价为 5 元。
- 2、东方市学校学生平安保险人数约为 73889 人，每人单价为 18 元。

### 三、服务要求

#### 1、校方责任保险要求：

##### 1.1 限额：

1、每人每年人身伤害赔偿限额人民币 40 万元、每人每年财产损失赔偿限额人民币 2200 元、每人每年财产损失免赔额人民币 300 元、每所学校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 500 万元、免赔额：除每人每年财产损失免赔额人民币 300 元外无其它免赔额。

##### 1.2 保险责任：

1.2.1 在保险期间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在被保险人的在校活动中或由被保险人统一组织或安排的活动过程中，因被保险人疏忽或过失发生下列情况导致学生的人身伤亡，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 1 被保险人的校舍、场地、其他公共设施，以及提供给学生使用的学具、教育教学和生活设施、设备不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或者有明显不安全因素；
- 2 被保险人的安全保卫、消防、设施设备管理等安全管理制度有疏漏，或者管理混乱，存在安全隐患，而未及时采取措施；
- 3 被保险人向学生提供的药品、食品、饮用水以及玩具、文具或者其他物品不符合国家、行业 and 被保险人所在地市的卫生、安全标准；
- 4 被保险人组织学生参加教育教学活动或者校外活动，未按规定对学生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并未在可预见的范围内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

- 5 被保险人的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患有不适宜担任教学工作的疾病，但被保险人未采取必要措施；
- 6 被保险人违反有关规定，组织或者安排未成年学生从事不宜未成年人参加的劳动、体育运动或者其他活动；
- 7 学生有特异体质或特定疾病，不宜参加某种教学活动，被保险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但未予以必要注意；
- 8 学生在校期间突发疾病或者受到伤害，被保险人发现，但未根据实际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导致不良后果加重；
- 9 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在负有组织、管理未成年学生的职责期间，发现学生行为具有危险性，但未进行必要的管理、告诫或者制止；
- 10 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侮辱、殴打、体罚或者变相体罚学生；
- 11 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擅离工作岗位，不履行职责，或者虽在工作岗位但未履行职责，或者违反工作要求、操作规程或职业道德；
- 12 对未成年学生擅自离校等与学生人身安全直接相关的信息，被保险人发现或者知道，但未及时告知未成年学生的监护人，导致未成年学生因脱离监护人的保护而发生伤害；
- 13 被保险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学生患有传染性疾病，未采取必要的隔离防范措施导致其他学生感染；
- 14 被保险人有未依法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1.2.2 在保险期间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发生下列情形导致被保险人的学生遭受人身伤亡，尽管被保险人已经履行了相应职责、行为并无不当，但法院或仲裁机构仍判决或裁决被保险人需对受伤害学生给予经济补偿时，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也负责赔偿：

- 1、学生在代表被保险人参加各项比赛，或者在参加被保险人统一组织的体育竞赛活动中发生意外事故；
- 2、火灾、爆炸、煤气中毒所造成的意外事故；
- 3、高空物体坠落所造成的意外事故；

#### 4、学生拥挤所造成的意外事故。

1.2.3 保险人的学生发生人身伤亡事故后，被保险人因此而被提起仲裁或者诉讼的，对应由被保险人支付的仲裁或诉讼费用以及其它必要的、合理的费用（以下简称“法律费用”），经保险人事先书面同意，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也负责赔偿。

## 2、学生平安保险要求

### 2.1 保险责任：

1、意外身故保险金：被保险人因意外事故身故，按保险金额给付身故保险金。

2、疾病身故保险金：被保险人因疾病身故，按保险金额给付身故保险金。

3、意外残疾保险金：被保险人因遭受意外事故，并自事故发生之日起 180 日内因该事故造成《人身保险伤残评定标准》所列伤残项目的，依照该标准规定的评定原则对伤残项目进行评定。按评定结果所对应该标准规定的给付比例乘以保险金额给付意外伤残保险金。如治疗仍未结束的，按事故发生之日起第 180 日的身体情况进行伤残鉴定，并据此给付意外伤残保险金。

4、重大疾病保险金：被保险人经医院确诊初次发生重大疾病的，按其保险金额给付重大疾病保险金。

5、住院日额津贴保险金：被保险人因疾病或意外事故经医院确诊必须住院治疗的，自被保险人每次住院的第 4 日起每日按约定的住院日额津贴给付住院日额津贴保险金，住累计给付日数最多为 60 日。

### 2.2 赔付要求：

意外身故保险金 5 万

疾病身故保险金 5 万

意外残疾保险金 5 万

重大疾病保险金 2 万

住院日额津贴保险金每天 50 元

## 四、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1 年，自 2017 年 9 月 1 日零时起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二十四时止。

2、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 3、售后服务

3.1 公司应提供索赔简易操作手册，发放给每名被保险人，方便被保险人根据手册指引尽快办理手续、获得赔付。

3.2 公司设立保险索赔服务专线电话，随时接受被保险人的出险报案及咨询。保险服务期间，公司应指派业务精干的服务人员主动上门提供优质服务，并保证 24 小时通讯畅通，随时接受被保险人的出险报案及咨询。

3.3 服务人员在接到客户报案后应立即主动与报案人电话联系，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赶赴事故现场，对需赶赴现场的，服务人员应在城区 15 分钟、城郊 30 分钟内到场；对无需赶赴现场的，服务人员应在电话中协助被保险人处理相关问题，并指导其完成有关索赔事宜。

3.4 公司应实行理赔服务专人负责制，指派专职理赔人员负责日常服务工作，对被保险人进行理赔服务指导，使被保险人能按公司要求做好理赔资料申报，确保在理赔资料齐备的情况下七个工作日内结案，并使被保险人领取到理赔金。在资料手续齐全的情况下，若被保险人未按时得到赔付，将追究公司责任。

3.5 保险服务期间，公司指派的专职理赔人员应向被保险人提供索赔手续办理咨询与帮助，及时向被保险人通报赔案处理进展情况，协调安排日常及非常时期的风险管理与防灾防损服务事宜等。

3.6 公司应向被保险人提供如何报案、就诊注意事项以及保险金申请应备材料等理赔服务指引，使被保险人享受更便捷的理赔服务。

3.7 公司应尽可能简化理赔申报程序，缩短理赔结案时间，理赔手续由被保险人在专职理赔人员的指引下直接向保险公司申报办理，投保方不出具相关证明。

### 4、其他

4.1 保险服务期间，投保方如发生参保人员变动，保险公司应无条件及时调整，并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各种手续批改。若造成投保方参保人员脱保，一切责任由保险公司承担。

4.2 保险公司在保证保险服务基本要求的前提下，可向被保险人提供各种具有自身特色的其他服务工作

##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 政府采购项目 报价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购买 2017-2018 学年校方责任保  
险和学生平安保险

项目编号：ZK-CGZDY2017072/1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响应代表：\_\_\_\_\_

手机：\_\_\_\_\_ 日期：201\_\_年\_\_月\_\_日

格式5-1.

### 报价函格式

致：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报价邀请，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的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1份，副本\_\_\_\_\_份。

1. 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
2. 报价保证金（已交纳的原始凭证复印件）
3. 报价服务的技术说明
4. 服务需求响应表
5. 商务应答表
6. 资格证明文件
7. 按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其它有关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 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或服务的报价总价为(大写)\_\_\_元人民币。
- (2) 我们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采购日起\_\_60\_\_ 日历日。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5) 同意按供应商须知中关于不予退还报价保证金的规定。
-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 (7)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 (8)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

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 \_\_\_\_\_ 签字：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5-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ZK-CGZDY2017072/1）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参加\_\_\_\_\_项目的报价、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保修，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附：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格式 5-3.

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包号	采购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合价 (人民币/元)	服务期	备注
项目 本身	购买 2017-2018 学年校方责任 保险和学生平 安保险	项	1	大写： 小写：	1 年，自 2017 年 9 月 1 日零时 起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二十四 时止	详见分 项报价
投标总报价：¥ _____ (大写： _____ )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含完成相关环节的全部费用。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3. “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合计：¥_____（大写：人民币 _____）						

注：1、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5-4.

### 采购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	报价文件响应说明	响应/偏离

注：1. 按照采购需求服务要求的顺序对应逐条应答。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报价或中选资格。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5-5.

商务应答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报价文件响应说明	响应/偏离

- 注：1. 按照采购需求商务要求的顺序对应逐条应答。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报价或中选资格。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5-6.

### 承诺函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5-7.

###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5-8.

## 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  
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下列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投标人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投标人的其它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格式 5-9.

## 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三证合一”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即可）；

(2) 2016 年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提供 2017 年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和社保缴费记录（复印件）；

(3) 报价保证金缴纳凭证（银行转账回单复印件）。

### 说明：

- 1、供应商提供的以上资格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 2、供应商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格式 5-10.

## 其他提供说明文件

参照本采购文件第二章第三节第11条，格式自拟。

##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ZK-CGZDY2017072

甲方（投保人）：

乙方（保险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保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 购买2017-2018学年校方责任保险和学生平安保险 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ZK-CGZDY2017072/1），乙方的《报价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一、服务名称：

二、保险期限：

三、被保险人：

四、保费金额：每人每年        元，总人数        人，合计保费¥：        元（大写：        ）。

五、保险险种及保额：

险 种	保 额	备 注
		详见保险责任
		详见保险责任

六、保险责任：

七、理赔及其他服务要求

1、乙方设立保险索赔服务专线电话\_\_\_\_\_，随时接受被保险人的出险报案及咨询。为更好、更全面、更快捷地为被保险人提供服务，乙方将成立以下项目小组：

序号	姓 名	联系方式	现任职务及主要服务内容
1			
2			
...			

2、乙方应实行咨询服务、理赔服务专人负责制。保险服务期间，乙方将指派业务

人员姓名：                    联系电话：                    主动上门提供优质服务，并且保证 24 小时通讯畅通，随时接受被保险人的出险报案及咨询；指派专职理赔人员姓名：                    联系电话：                    负责日常服务工作，对被保险人进行理赔服务指导。

3、乙方指派的服务人员在接到客户报案后立即主动与报案人电话联系，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赶赴事故现场，对需赶赴现场的，服务人员须在城区    分钟、城郊    分钟内到场；对无需赶赴现场的，服务人员须在电话中协助被保险人处理相关问题，并指导其完成有关索赔事宜。

4、乙方指派的专职理赔人员应向被保险人提供索赔手续办理咨询与帮助，使被保险人能按公司要求及时做好理赔资料申报，并及时向被保险人通报赔案处理进展情况，协调安排日常及非常时期的风险管理与防灾防损服务事宜等。

5、乙方应将如何报案、就诊注意事项以及索赔简易操作手册等发放给每名被保险人，方便被保险人根据手册指引尽快办理手续、获得赔付。

6、乙方将应尽可能简化理赔申报程序，缩短理赔结案时间，确保在理赔资料齐备的情况下七个工作日内结案，并使被保险人领取到理赔金。

7、被保险人向乙方申请理赔时，甲方不需出具相关证明，直接向乙方申报办理各种手续。

8、保险服务期间，甲方如发生参保人员变动，乙方应无条件及时调整，并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各种手续批改。若乙方变更不及时造成甲方参保人员脱保，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9、其他服务。

#### 八、付款方式

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由乙方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及有关付款凭证，甲方按合同约定进行审签后向区财政局提出合同价款支付申请，经财政局审核后\_\_\_\_日内将合同价款支付给中标人。

#### 九、违约责任

1、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日内向乙方提供所有被保险人详细名单，因甲方原因未能及时提供被保险人名单其责任由甲方承担。

2、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详细名单后 10 日内完成所有被保险人的投保手续，因乙方原因造成被保险人脱保，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3、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以及《合同法》、《保险法》的相关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若违法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将承担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4、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发生人员变动，乙方未能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批改手续，视为乙方违约，按\_\_\_\_元/人/次扣除履约保证金。若造成被保险人脱保，乙方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5、被保险人发生意外伤害亡事故后申请理赔时，在各种理赔资料齐备的情况下，因乙方原因不能在 7 个工作日内结案并让被保险人收到理赔金的，视为乙方违约，按元/人/次扣除履约保证金。

6、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接到被保险人报案后以各种理由不及时赶赴现场或不向被保险人提供理赔服务以及违反保险合同约定、不按合保险同约定向甲方或被保险人提供服务等，甲方或被保险人有权投诉乙方。若乙方被投诉，按\_\_\_\_元/次扣除履约保证金。若被投诉三次及以上，将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列入“黑名单”，在 5 年内不得参与本区范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

7、合同履行期间，若因乙方违约，其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及被保险人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依法进行追偿。

十、其他

1、如果甲乙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需要对合同条款进行变更或补充，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后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积极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在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或另行协商。

4、本合同一式四份，经甲方、乙方及鉴证方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鉴证单位、财政局各存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购买 2017-2018 学年校方责任保险和学生平安保险

ZK-CGZDY2017072/1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见证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